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4-20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4 月 2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4月18日，B股最后交易日为2024年4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4月23日（B股最后交易日与股权登记日之间的间隔时间为三个交易日），B股东应在2024年4月18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 年度报告〉和〈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选举独立监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三) 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等公告(公告编号: 2024-15、2024-16、2024-18)。

(四) 特别指明事项

因本次股东大会分别仅选举一名董事、一名独立监事及一名监事,《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案 9)、《关于选举独立监事》(提案 1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 14:30 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8:00-11:00, 下午 14:00-17:00 登记。

3、登记地点: 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02 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 A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法人股东)应将法人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受托人身份证于2024年4月25日下午17:00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2024年4月26日下午14:30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2) A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个人股东)、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B股股东应将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式样)及受托人身份证于2024年4月25日下午17:00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2024年4月26日下午14:30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3) B股股东也可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其权力,委托书可直接向股票托管券商索取。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晓雯、张少敏

联系电话：(020) 87570251

传真：(020)85138084

电子邮箱：huangxiaowen@ged.com.cn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502

邮编：510630

6、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9；投票简称：粤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可以为：同意、反对、弃权。

(1) 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2023 年度报告〉和〈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00	《关于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8.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	《关于选举独立监事的议案》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本公司/本人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_____ / 无权_____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授权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A 股：

B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授权有效期：2024 年 4 月 26 日